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黄埔区第四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黄埔街）

监理服务

项目编号：GZQS2020FY09087

遴 选 招 标

建设单位：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黄埔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

一、一般情况下，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将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一到，将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代建单位有可能在相近时间有多个项目进行开标，请投标人授权代表到达会场后按指示前往相应的会议室，或主动咨询工作人员，以免错误递交投标文件。

三、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请凭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身份证原件进入开标会场。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格式中应盖章、签署之处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需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处，应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或加盖签章。

五、代建单位不对投标人登记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或出现同一投标人由两名或以上授权代表登记的，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六、投标人在登记时提交了资料不代表其已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另行提供。

七、为了提高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登记获取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公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由于交通、天气等状况、停车位已满或电梯拥挤等原因，建议投标人代表提前15-30分钟到达开标会场，我公司所处位置有多路公共交通线路到达，具体如下：

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黄华路口）粤海集团大厦2203-2204室。主要路经的公交车有高峰快线12、高峰快线14、2、11、27、33、54、56、62、65、74、83、85、133、185、204、209、224、224A、261、283、284、289、293、305、483和B3、B4等在越秀桥站下车即可到达本公司。地铁可由一号线农讲所站或五号线小北站出站后步行约20分钟到达，地铁站与本公司距离较远，请查好路线后再选用。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温馨提示.....	1
投标邀请.....	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二章 项目需求书.....	12
第三章 合同文本.....	15
第四章 评标和定选.....	1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

投标邀请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就以下项目进行遴选招标，现邀请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简要说明

- 1、立项编号：20204749000500027
- 2、项目编号：GZQS2020FY09087
- 3、项目名称：黄埔区第四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黄埔街）监理服务
- 4、建设单位：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黄埔街道办事处
- 5、代建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6、项目内容、最高限价及服务工期：

项目内容：黄埔区第四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黄埔街）监理服务一项（详见项目需求书）

服务工期：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为止，施工期约为1年，监理服务费不因工期的延长而增加。

报价要求：根据穗开财字（2014）53号文规定， $0 \leq \text{报价下浮率} \leq 20\%$

★二、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其中之一：
 - （1）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
 - （2）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
 - （3）监理综合资质。
- 4、已经登记获取本项目遴选招标文件。

三、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 1、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0年11月11日至2020年11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 2、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报名费用及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自带U盘，售后不退）。如需要邮寄另加人民币100元，售后不退。在任何情况下代建单位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 4、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报名资料如下：（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2）法人代表证明及授权文件（原件）；（3）报名登记表。

四、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0年11月19日9:00~9:30（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年11月19日9：3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广州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203-2204室

若已购买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3日以书面形式（书面材料、信函或传真加盖投标人公章）通知代建单位。

五、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六、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黄埔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联系人：黎工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020-83812782、18011735206

代建单位传真：020-83812783

E-mail: gzqunsheng@gzqunsheng.com

网址: <http://www.gzqunsheng.com>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体说明

1.1. 采购项目说明

1.1.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2. 关于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逐项报价。

1.2.2.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3.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招标内容。

1.4. 评标方式

综合评分法

1.5. 合格的投标人

1.5.1 具有符合投标邀请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1.5.2 已在本项目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6.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7. 合格的服务

1.7.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来源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8. 禁止事项

1.8.1. 投标人和建设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1.8.2. 投标人不得向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9. 保密事项

1.9.1 由建设单位向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建设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要求，投标人须归还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认为需保密的所有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资料。

1.10. 定义

1.10.1. “建设单位”系指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建设单位。

1.10.2.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建设单位或建设单位。

1.10.3. “建设单位”系指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1.10.4. “投标人”系指向代建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 1.10.5. “甲方”系指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
- 1.10.6. “乙方”系指中标人。
- 1.10.7.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24小时制。
- 1.10.8.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相关服务。
- 1.10.9.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除非特别说明，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 1.10.10. “不可抗力”系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 1.10.11.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11. 关联企业

- 1.11.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标时将同时被拒绝。
- 1.11.2 同一投标人授权不同的人员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则评标时将同时被拒绝。

1.12. 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1.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书
- (4) 合同文本
- (5) 评标和定选
- (6) 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2.2.1. 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3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澄清或修改不足3天的，代建单位在征得当时已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2.2.2. 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可以电子邮件或

传真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已收到通知且对内容无异议。

- 2.2.3.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2.2.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质疑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经公证处公证），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3.1.3. 投标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1.4. 本项目要求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提供本项目要求服务时所需人员、设备、货物、产品、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人员、设备、货物、产品、材料、安装、服务；投标人应自行增加能满足所承诺达到的服务质量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人员、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建立服务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单位免费提供，建设单位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3.1.5.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项目需求书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 3.1.6.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等评标委员会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的符号，则视报价为零，并已包含在总报价中；如出现空白或出现负数，视为未响应。
- 3.1.7. 招标文件中出现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相关制造商盖章之处、出现投标人自行增加的需要签署及盖章之处，均应按要求签署盖章。
- 3.1.8. 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应填写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标所需资料，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投标所需资料的，或投标文件中的索引及页码

错漏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编排为五部分：①报价文件；②资格审查文件；③符合性审查文件；④商务文件；⑤服务方案文件，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报价一览表；
- (2)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对招标文件第二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及商务要求等；
- (5)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与评分内容相关的其他资料。

上述内容可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格式进行编排。

3.2.2. 为提高开标效率，投标人应准备“唱标信封”一份。投标人提交的“唱标信封”，应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 (2)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 (3) 《报价明细表》（如有）（须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 (5) 完整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另附《报价明细表》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3.2.3. 投标人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带有目录和页码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

3.2.4.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建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代建单位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

3.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3.3.3. 代建单位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二份，副本二份。所有投标文件应用 A4 规格纸打印（图纸可按其他规格），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 4.1.2.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服务）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服务）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 4.1.3. 投标人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4.1.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并交予代建单位专职人员，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 4.1.5.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4.1.6. 代建单位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代建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并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享有之权利及其所负有的义务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4.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选与签约

5.1. 开标

- 5.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 5.1.2. 开标由代建单位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参加。经核实非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的，不得参加开标会。投标人不派出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视为完全同意开标内容及对开标会过程无异议。

- 5.1.3.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投标人代表共同推选的代表（如未有推选代表时，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代建单位有权不接收密封不完整的投标文件。
- 5.1.4. 经检查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
- 5.1.5. 开标会记录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
- 5.1.6. 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5.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 5.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代建单位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选》）

5.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选》）

5.3.1. 相关注意事项

-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3） 为保证定选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给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4） 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选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5.4. 定选

建设单位与代建单位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选》）

5.5. 签约

- 5.5.1. 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或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书》要求时限内与代建单位签订合同。
- 5.5.2. 建设单位与代建单位不得向中标单位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单位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须向代建单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8000 元。

- （1） 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2) 中标单位中标后，必须按规定向代建单位直接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
- (3) 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4) 经依法取消、放弃中标资格或无故不与代建单位签订合同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第二章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本项目为黄埔区第四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黄埔街）监理服务项目。
- 2、项目总投资约 1560 万元，建安费约 1310 万元。监理内容为微改造项目工程建设施工阶段及缺陷期监理服务。
- 3、**服务工期：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为止，施工期约为 1 年，监理服务费不因工期的延长而增加。**

二、工程内容概况

本项目分为三个子项，详情如下：

子项编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1	下沙片东塘挡土墙改造工程	鱼塘清淤，挡土墙改造，休憩亭廊建设及环境升级改造等。
2	下沙片旧村内街巷道路环境整治工程	内街巷道路升级改造，街心公园景观升级改造等。
3	下沙片内街巷排水改造工程	下沙大街、下沙新村东西大街、下沙横街排水管道疏通清淤，社区内街巷排水管网改造等。

三、项目要求

- 1、监理内容：黄埔区第四批示范社区建设项目（黄埔街）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阶段及缺陷期监理服务。
- 2、监理服务期限：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 3、监理目标：
 - 1) 投资控制目标：所监理项目的结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超过项目概算批复中对应的建安工程费。
 - 2) 进度控制目标：施工工期为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按施工进度要求控制，施工总工期具体时间以施工合同为准。
 - 3) 质量控制目标：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4) 安全控制目标：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按规定达标。

★4、拟派驻现场中标人员要求：

拟派本项目监理架构人员不少于 3 人（一人一岗），必须包括：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1 名，拟派本项目总监代表 1 名，其他中标人员 1 人。且专业配套、数量应满足本项目监理工作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对监理工作深度及建设工程监理目标控制的要求。

5、在施工阶段，总监代表每周现场办公时间不少于 5 天，每天必须保证至少有 1 名中标人员在现场。监理管理机构节假日人员休息安排，提前三天通知代建单位，并保证在节假日施工期间，现场值班中标人员专业满足监理工作需要。

★6、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填报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现场项目监理机构其他人员在中标后不得调整；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调整的，须报代建单位或建设单位批准后方可更换，否则代建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令中标人立即退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7、本项目所投入的技术人员（包括本项目监理架构人员最低要求及投标人承诺增派人员）必须是投标人的正式人员。

8、中标单位应自行负责购买监理责任险、拟派人员安全保险、第三方责任险等一切保险。

四、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 本项目报价为下浮率，基准价根据《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规定的计费标准，以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工程建安费结算总造价为基准计算。监理费结算价=工程监理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3) 根据穗开财字〔2014〕53号文规定， $0 \leq \text{报价下浮率} \leq 20\%$ 。

4)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以及完成监理工作所需投入的中标人员和监理辅助人员的费用，办公设施、仪器、机械的购置或租赁费用，利润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3) 投标人应被认为在填报报价总价之前，已经仔细阅读了本文件的所有有关章节以及审查了所有相关资料，已确保本次采购的所有采购范围内的各种价格风险均已包含在报价总价内。中标后，任何因投标人的疏漏而提出的不利于代建单位的合同调价申请将不被接受。

2、服务期：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3、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4、验收：

1) 验收按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相关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执行。

2) 验收应在代建单位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由代建单位组织验收，可由代建单位邀请专家或质检机构组成验收小组统一验收。

5、监理费结算方式：

1) 监理费结算价=工程监理费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

注明：监理费结算价已包含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以及完成监理工作所需投入的中标人员和监理辅助人员的费用，办公设施、仪器、机械的购置或租赁费用，利润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2) 中标人根据监理合同编制好结算书，按要求报代建单位审核。

6、付款方式：

- 1) 监理合同签订，中标人提供经委托人审批的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项目中标人员组织机构经委托人审核备案后，且甲方收到乙方请款申请及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委托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暂定价的 10%。
- 2) 监理费进度款根据经委托人现场审核确认的实际工程进度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的监理费均按监理费合同暂定价×（本季度实际已支付的监理范围所有专业施工工程进度款/监理范围所有专业委托人审核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价及设备采购价之和），工程完工时，累计支付不超过监理合同暂定价的 75%。支付进度监理费时，需附中标人盖章确认的违约台账，如有违约罚金，需缴清当期监理费对应的违约金后方可支付该次进度监理费。
- 3) 施工结算经委托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审核且相关监理资料移交完毕并监理费结算办理完毕后，累计支付至监理结算价的 97%。若有多个施工合同的，则累计支付监理费金额为监理结算价的 97%×【监理范围已送审施工结算金额/监理范围所有专业委托人审核的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价及设备采购价之和】，但累计支付不超过监理合同价的 97%。支付本期监理费时，需附中标人盖章确认的违约台账，如有违约罚金，需缴清结算阶段的违约金后方可支付。
- 4) 监理费尾款（结算价的 3%）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中标人协助委托人完成工程竣工档案备案后，委托人无息支付监理结算价余款。

注：因代建单位使用的是财政资金，代建单位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代建单位已经按期支付。

五、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需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服务方案。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业主提供的配合条件（如有）。
- 3) 其余未尽事项由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商定补充。

第三章 合同文本

（《项目需求书》中另有规定的，以项目需求书为准）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详见附件

第四章 评标和定选

一、评标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代建单位专家库随机抽取的共计 3 名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标结果。

（二）评标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1.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参加该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6.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标专家超过二名的；
7. 任职单位与代建单位、建设单位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8.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9.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 除法定公开信息外，凡与评标过程和结果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四）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分值详见附表三。

二、评标程序

（一）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1. 开标结束后，者代建单位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后续评标。

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投标报价不是唯一或高于项目需求书规定的最高限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作无效投标处理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3）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4）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6）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

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7)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9) 投标人对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10) 投标文件附有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 (11)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4.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标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标严重扣分。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本项目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标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商务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商务评标表》。评标内容见附表。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四）服务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服务评标表》，评标内容见附表。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服务评分。

（五）价格评定

1. 价格核准：评委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复核原则为：
 -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 对投标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对投标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人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投标人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 4)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 5) 对数量的评标，以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项目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标价。

（六）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商务得分+服务得分+价格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因计算软件四舍五入导致后两位小数相同的，则计算至后三位，依次类推，直接得出排序。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按综合总得分排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三、定选

- （一）建设单位与代建单位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二）建设单位确认结果后，代建单位将中标结果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 （三）中标公告后，代建单位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投标人发出《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
- （四）中标投标人凭代建单位开具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到银行办理缴费手续，凭银行回单原件到代建单位开发票，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 （五）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确定中标无效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同时，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六）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项目废标处理

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一）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二）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五、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行为：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四）向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活动开展过程中与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七）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放弃与代建单位签订采购合同的；
- （八）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或者拖延履行采购合同义务的；
- （九）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

（十）捏造事实，进行虚假质疑及投诉的；

投标人有前款情形之一，属中标无效情形的，中标无效。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评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人必须是国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2、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其中之一： （1）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 （2）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 （3）监理综合资质。			
3. 非联合体投标。			
结论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评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报价唯一，符合招标文件报价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的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的			
未发现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的（见注 1）			
结论			

注 1：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附有建设单位或代建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附表三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 商务、服务及价格得分分值分配设置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标	服务评标	价格评标	总分
分值	60	20	20	100

商务评标表

序号	评标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类似监理业绩	2017 年至今, 承接过广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政府基建项目监理服务的, 每项得 2 分, 最多得 10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10
2	项目总监	满足项目总监资格要求, 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得 6 分。项目总监作为项目总监有类似监理业绩的得 6 分(提供施工许可证或竣工验收报告资料)	12
3	守合同重信用	投标人截止至 2019 年度连续未中断获得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 连续年份 > 5 年(不含), 得 2 分; 连续年份 > 10 年(不含), 得 4 分; 连续年份 > 15 年(不含), 得 8 分, 其余的不得分。	8
4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得 6 分; 其他不得分。(认证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6
5	人员配备满足程度	根据本项目监理人员配备的人数要求外增加配备高级工程师或注册监理工程师或注册造价工程师的, 每增加一位加 2 分,。最高不超过 8 分。	8
6	高新技术企业	投标人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且在有效期的, 得 4 分。	4
7	企业荣誉	2015 年至今获得过市级或以上先进监理企业称号得 6 分, 没有不得分。	6
8	纳税信用	截止上一年度(2019 年度), 投标人连续获得纳税信用 AAA 级证书 5 年及以上的得 6 分, 连续获得纳税信用 AAA 级证书 3 年及以上的得 2 分, 其它不得分。	6

备注: 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服务评标表

序号	评标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投资控制方案	要求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方案为优得2分；良得0.5-1分；差得0.5分。	2
2	进度控制方案	要求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方案为优得1分；良得0.5分；差得0.25分。	1
3	质量控制措施	要求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方案为优得2分；良得0.5-1分；差得0.5分。	2
4	合同、信息管理	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方法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得2分；基本可行得0.5-1分；措施不得力得0.25分。	2
5	组织协调	协调方法清晰合理，有具体措施优得2分；良得0.5-1分；一般得0.25分。	2
6	监理工作程序	有清晰的工作流程图、工作准则。符合要求得2分；基本符合要求得0.5-1分；不满足得0.25分。	2
7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优得2分；良得0.5-1分；无措施得0.25分。	2
8	重点难点监控措施	要求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可操作。优得2分；良得0.5-1分；一般得0.25分。	2
9	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的管理	管理方法合理有效、有具体措施得1分；一般、措施不具体得0.5分；无管理的方法和措施得0.25分。	1
10	会议制度	建立完善的工程会议制度。符合要求得2分；基本符合要求得0.5-1分；基本不满足要求得0.25分。	2
11	合理化建议	具有科学、合理、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建 议并经评委分析论证认同的。优得2分；中得0.5-1分；差得0.25分。	2

备注：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价格评标表

价格评分：价格以竞争性报价形式的，监理报价得分以评标参考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报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20分；投标有效报价与评标参考价相比，每上偏1%扣1分，每下偏1%扣0.5分，

评标参考价：当投标人有效投标人大于或等于5家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参考价。当投标人有效投标人小于5家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参考价。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内 容	是否 提交	页 码 范围	备 注
一	投标报价文件			
1.1	报价一览表(格式1)			
1.2	报价明细表(格式2)			
二	资格审查文件			
2.1	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2	组织机构代码证, 国、地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除外)			
2.3	获取招标文件的收据或发票复印件			
2.4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三	符合性审查文件			
3.1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3)			
四	商务文件目录表			
4.1	商务评标索引表(格式4)			
4.2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格式5)			
4.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6)			
4.4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格式7)			
4.5	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8)			
4.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五	服务方案文件目录表			
5.1	服务评标索引表(格式9)			
5.2	投标服务方案			
5.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 (1) 上述文件如为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 如上述文件可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 请投标人协助提供复印件的同时提供查询网址, 最终结果以查询为准;

(4) 投标人请按照上述顺序编好页码。

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必须另单独封装）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2	《报价明细表》(如有)(须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4	完整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另附《报价明细表》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U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是注册于 (省、市、县) 的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任 (法定代表人职务)。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 在 (项目名称) 的投标(项目编号为: _____) 及其合同执行过程中, 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格式 4 商务评标索引表

序号	评标内容 (注: 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评标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对应页码
1			
2			
...			

格式 5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

致: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8 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服务招标中获中标, 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向贵公司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仍未能足额缴纳的, 我司承诺按上述规定的 200% 赔付贵方; 15 个工作日仍未支付上述全部费用的, 贵方有权公布我司未履行承诺状况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列入未诚信履约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9 服务评标索引表

序号	评标内容 (注: 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评标细则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对应页码
1			
2			
...			